

**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
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3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7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录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

（二）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三）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市、区委部署要求，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五）加强对全区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组织开展全区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贯彻落实全区政法工作的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七）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全区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八）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九）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十）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负责政法人才队伍建设，代管区法学会。

（十一）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有关职责分工。区委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职责由区委政法委、前进公安分局承担。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

室)共4个,包括:(1)办公室工作岗位(2)综合治理工作岗位(3)法治建设工作岗位(4)政治安全工作岗位。

三、人员构成

2020年末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实有人数9人,其中:行政人员5人、退休人员4人。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1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1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
	30			61	
总计	31	121.1	总计	62	1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1.0	120.9	0.0	0.0	0.0	0.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	79.5	0.0	0.0	0.0	0.0	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5	79.5	0.0	0.0	0.0	0.0	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6.3	46.3	0.0	0.0	0.0	0.0	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	33.2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	25.2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	15.3	0.0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	9.9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	4.7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	4.7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	4.5	0.0	0.0	0.0	0.0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	0.1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	11.6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	11.6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	4.4	0.0	0.0	0.0	0.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	7.1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1.0	87.8	33.2	0.0	0.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	46.4	33.2	0.0	0.0	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6	46.4	33.2	0.0	0.0	0.0
2013601	行政运行	46.4	46.4	0.0	0.0	0.0	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	0.0	33.2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	25.2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	15.3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	9.9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	4.7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	4.7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	4.5	0.0	0.0	0.0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	0.1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	11.6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	11.6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	4.4	0.0	0.0	0.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	7.1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9.6	79.6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	0.0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2	25.2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	4.7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6	11.6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1.0	121.0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121.0	总计	64	121.0	121.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1.0	87.8	3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6	46.4	33.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6	46.4	33.2
2013601	行政运行	46.4	46.4	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	0.0	3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	25.2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	15.3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	9.9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	4.7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	4.7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	4.5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	0.1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	11.6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	11.6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	4.4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	7.1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18.4	30201	办公费	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21.1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3.1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	30206	电费	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	30208	取暖费	0.0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	30211	差旅费	0.0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0.0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1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0.0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			
人员经费合计		82.5	公用经费合计					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21.1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1.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10 万元；本年支出 121.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1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4.20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是由于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支出总额减少 4.20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是由于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21.0	-4.2	-0.03%	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
1.财政拨款收入	121.0	-4.2	-0.03%	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21.0	-4.2	-0.03	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
1.基本支出	87.8	4.3	5.2%	人员增加
2.项目支出	33.2	-8.5	-20.4%	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0.9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0 万元；本年支出 120.00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0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20 万元，增长下降 0.03%，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0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10 万元，增长 0%。

(三) 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0 万元，增长 1.90%；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0 万元，增长 1.90%。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90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0 万元；本年支出 121.00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20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0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经费较 2019 年同比下降。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0 万元，增长 1.9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行政人员 1 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0 万元，增长 1.9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行政人员 1 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2.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40 万元、津贴补贴 21.10 万元、奖金 3.1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 万元、退休费 18.90 万元；公用经费 5.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00 万元。

四、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增

减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保有量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减少）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减少）接待人数 0 人。

五、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数均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

六、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0。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0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0.10万元，下降1.90%，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支出。比2020年度预算数减少0.20万元，下降3.60%，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支出。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委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18.80万元；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3个，资金3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5.30%。组织对3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0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委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18.80万元，执行数为121.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1.90%，得分98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

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二是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强化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创新意识。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委对3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30.00万元，执行数合33.20万元，完成预算的110.70%，平均得分98分。具体情况为：

1.“扫黑除恶专项活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4.00万元，执行数为1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二是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强化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创新意识。

2.“综治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1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二是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强化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创新意识。

“反邪教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二是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

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强化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创新意识。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委组织对3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30.00万元，执行数合计33.20万元，完成预算的110.70%，平均得分98分。具体情况为：

1.“扫黑除恶专项活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14.00万元，执行数为1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二是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强化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创新意识。。

2.“综治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1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

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二是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强化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创新意识。

3.“反邪教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二是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强化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创新意识。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

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公积金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区级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下属单位个数		1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资金来源:						
	(1) 财政拨款		118.8 万元	121.1	101.9%		
	(2) 其他资金						
	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88.8 万元	87.8 万元	98.9%			
(2) 项目支出		30 万元	33.2 万元	110.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和本部门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财务基础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在完成委机关职能目标中合理分配人、财、物,使之达到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水平。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坚持依法严惩,打击成效显著;全年无涉稳事件,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信访维稳秩序明显好转;扎实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平安创建深入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明显加强,重点人群管控规范有序。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部门投入指标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100%	100%	5	5	
	财务管理	资金合理安排使用	100%	100%	5	5	
	人员管理	在职人数	5	5	5	5	
	资产管理	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	100%	100%	5	5	
	部门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5	5	
部门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区维稳工作	100%	96%	6	5	原因: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改进: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
		指标 2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序开展	100%	100%	6	6	
		指标 3 综合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6	6	
		指标 4 邪教人员的转化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平安创建督导	100%	100%	6	6	
		指标 2 规范综合中心建设	100%	100%	6	6	
		指标 3 深化平安建设	100%	99%	6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率	100%	100%	5	5	
部门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双益	指标 1 社会治安稳定	100%	100%	6	6	
		指标 2 群众安全感强	100%	100%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反邪教斗争持续推进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6	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建设、反邪教、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佳木斯市前进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元	30万元	33.2万元	10	110.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万元	30万元	33.2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着力防控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目标2：深化平安建设，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目标3：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目标4：扫黑除恶取得实效。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委政法委的重视指导下，全区政法各部门忠诚履职，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建“平安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力打击违法犯罪，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序开展	100%	100%	6	6	
			指标2 综合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6	6	
			指标3 邪教人员的转化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指标1 开展平安创建督导	100%	100%	6	6	
			指标2 规范综合中心建设	100%	100%	6	6	
			指标3 深化平安建设	100%	99%	6	5	原因：工作循规蹈矩，创新意识不强。改进：加强创新意识。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指标2: 2020年全年	全年	全年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经费投入率	100%	100%	4	4	
	指标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治安稳定	100%	100%	6	6	
			指标2 群众安全感强	100%	100%	6	6	
指标3 综合、维稳工作			显著	显著	6	5	原因：调解案例有个别不成功。改进：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政法机关法治保障	显著	显著	6	6		
		指标2						
可持影响指标	指标1: 反邪教斗争持续推进	100%	100%	6	6			
	指标2: 法治文化建设	长期	长期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98	
----	-----	----	--